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道财合【2025】00156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1）采购项目名称：道县祥霖铺镇秀水洞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二
- （2）采购计划编号：永道财采计[2025]00098号
- （3）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1）合同金额小写：445393元
- （2）合同金额大写：肆拾肆万伍仟叁佰玖拾叁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5-12-15，完成日期：2026-01-23。总日历天数：40天。
地点：道县祥霖铺镇秀水洞村

4. 付款：

按进度支付，工程完工结算前，工程进度款累计可支付至合同价款已完成产值的80%；工程进度款申请支付时承包人须完善工程资料，付款金额以实体工程进度及工程资料完成情况综合支付，剩余资金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审核后付至总工程款的97%；剩余3%工程款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再支付质保金（无息）。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成交通知书
- （4）投标文件
- （5）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永道财采计[2025]00098号

采购人（全称）： 道县祥霖铺镇人民政府（甲方）

供应商（全称）：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道县祥霖铺镇秀水洞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二。

(2) 采购计划编号： 永道财采计[2025]00098号

(3) 项目内容： 道县祥霖铺镇秀水洞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二主要建设内容为：路面硬化、绿化种植、景观路灯安装等建设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

（工程项目）承包范围： 本工程的施工及竣工后的保养，具体以经审核的施工图范围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4) 项目经理： ，联系方式：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 小写： 元 。

大写： 。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2025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2025 年 月 日。总日历天数： 40 天。

地点： 道县祥霖铺镇秀水洞村。

方式： 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4. 付款：

(1) 资金来源：工程款从“道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5〕8号”资金中列支。

(2) 按进度支付，工程完工结算前，工程进度款累计可支付至合同价款已完成产值的80%；工程进度款申请支付时承包人须完善工程资料，付款金额以实体工程进度及工程资料完成情况综合支付，剩余资金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审核后付至总工程款的97%；剩余3%工程款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再支付质保金（无息）。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成交通知书

(3) 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 专用合同条款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叁 份，采购人执 壹 份，成交供应商执 壹 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执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项目预算评审报告、项目施工设计图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12-10

甲方：道县祥霖铺镇人民政府（签章

）

法定代表人：文柏光

委托代理人：周树臣

电话：15074697977

传真：

乙方：湖南三众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

法定代表人：吴冬福

委托代理人：荣晓辉

电话：1887468405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

州逸云路支行

开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

州逸云路支行

银行账号：43050171170800000892

采购计划编号：永道财采计[2025]00098号 合同编号：永道财合【2025】00156号

合同编号：永道财合【2025】00156号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445,393 大写: 肆拾肆万伍仟叁佰玖拾叁元整

注意：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具体内容详见某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湖南三众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日期：2025年12月10日

